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和”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通过日常了解、核查银行对账单等方式对天利和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且该方案经2016年2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222万股，发行价格为9.00元/股，共募集资金1,998.00万元。缴存银行为交通银行淄博开发区支行，账号为373899991010003111522。2016年7月28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W[2016]B126号《验资报告》，对上述

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6年9月6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全额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账号：1603001129200034770）。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设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于2016年9月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此外，公司于2016年9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6-025），该制度于2016年10月10日经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1月25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6年9月6日，公司已收

到本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998.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1,998.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00.75 元（利息收入）。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对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规定理解不到位，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为方便对外支付、结算，将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其他结算账户后对外支付。具体为：2016 年 10 月、11 月公司陆续将 1,698.00 万元转入工行淄博高新支行（账号为：1603001119000186507），根据银行回单及对账单显示具体入账日期为：2016 年 10 月 24 日入账 400.00 万元、2016 年 10 月 25 日入账 10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1 日入账 5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8 日入账 50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14 日入账 35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28 日入账 15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30 日入账 148.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将 3,000,000.00 元转入交通银行淄博分行（账号为：373010601018170064486），根据银行回单及对账单显示具体入账日期为：2016 年 11 月 1 日入账 2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9 日入账 100 万元。公司将上述款项转入上述账户后用于归还银行借款、购买材料、发放工资等用途。公司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第一次股票发行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980,000.00
加：利息收入	7,600.75

收入小计	19,987,600.75
二、募集资金使用	
其中：支付发行费用	636,000.00
付律所专项法律顾问费	30,000.00
付增发验资费	12,350.00
还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12,000,000.00
付货款及购买原材料	1,007,311.06
支付职工工资及五险一金	2,932,198.82
交税费	1,443,305.52
投标保证金	180,000.00
支付差旅费、业务费、运营费	223,590.04
付外包款	870,225.00
房屋租金	186,464.00
关联方占款	458,555.56
支出小计	19,980,000.00
三、募集资金剩余	7,600.75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600.75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期间，发生了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所涉及的账户中，资金占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货币单位：万元

日期	摘要	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普通账户						是否属于 于占用 募集资金 判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账号：1603001129200034770）	转入	转出	余额	工行淄博高新支行（账号为：1603001119000186507）	转入	转出	余额	是否属于 于占用 募集资金 判断		交通银行淄博分行（账号为：373010601018170064486）	转入	转出
2016-9-19	募集资金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账户	1,998.00	-	1,998.00	-	-	-	-	-	-	-	-	-	-
2016-10-24	募集资金转入普通账户	-	400.00	-	400.00	-	-	3,456.19	-	-	-	-	-	-
2016-10-25	山东物流集团（青岛）有限公司占款	-	-	-	-	1,450.00	-	2,042.28	-	-	-	-	-	-
2016-10-25	募集资金转入普通账户	-	100.00	-	100.00	-	-	-	-	-	-	-	-	-
2016-10-27		-	-	-	-	-	-	2,047.28	-	-	-	-	-	-

关于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16-10-28	祁云东 通过员工 高杰占款	-	-	-	-	10.00	2,049.28	自有资金 充足,优先 使用自有 资金,不属 于占用募 集资金	-	43.58	-	占用自 有资金
2016-11-1	募集资 金转入普 通账户	-	50.00	-	50.00	-	-		-	-	-	
2016-11-1	募集资 金转入普 通账户	-	200.00	-	-	-	-		200.00	-	-	
2016-11-7	祁云东 通过员工 高杰占款	-	-	-	-	-	-		-	15.30	148.19	原 2016 年 11 月 1 日转入 该账户 的 200 万 元募集 资金已 用于归 还公司 借款,该 笔借款 为占用 公司自 有资金

关于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16-11-8	祁云东 通过 员工 高杰 占款	-	-	-	-	-	-	-	-	-	-	-	-	-	-	-	-	74.00	-	原2016年11月1日转入该账户的201万元募集资金已用于归还公司借款,该笔借款为占用自有资金
2016-11-8	募集资金转入普通账户	-	500.00	-	-	-	-	-	-	-	-	-	-	-	-	-	-	-	13.32	
2016-11-9	募集资金转入普通账户	-	100.00	-	-	-	-	-	-	-	-	-	-	-	-	-	-	-	-	
2016-11-9	祁云东通过员工高杰占款	-	-	-	-	-	-	-	-	-	-	-	-	-	-	-	-	45.86	47.70	属于占用募集资金
2016-11-14	募集资金转入普通账户	-	350.00	-	-	-	-	-	-	-	-	-	-	-	-	-	-	-	-	

关于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16-11-28	募集资金 转入普通 账户	-	150.00	-	150.00	-	-	-	-	-	-	-
2016-11-30	募集资金 转入普通 账户	-	148.00	-	148.00	-	-	-	-	-	0.19	-
2016-12-1	山东物流 集团(青 岛)有限公 司占款	-	-	-	-	200.00	-	-	-	-	-	-
2016-12-6	祁云东通 过员工高 杰占款	-	-	-	-	-	-	-	-	5.89	-	自有资 金
2016-12-9	祁云东通 过员工高 杰占款	-	-	-	-	-	-	-	-	9.70	-	自有资 金
2016-12-29	祁云东通 过员工高 杰占款	-	-	-	-	-	-	-	-	6.00	-	自有资 金

注：根据项目组逐笔核对募集资金使用期间所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占用，除2016年11月9日所发生的一笔458,555.56元的资金占用外，公司在发生资金占用时，相对应的银行账户余额均大于转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因此认

定公司其他资金占用行为中，所占用的为自有资金。

四、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在公司股票的发行过程中，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公司在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对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规定理解不到位，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为方便对外支付、结算，将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其他结算账户后对外支付。并且，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存在募集资金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祁云东通过员工高杰借用458,555.56元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更。

六、主办券商主要核查工作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和”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通过核查银行对账单、检查相关凭证、合同、验资报告、访谈、分析性程序等方式对天利和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在发现上述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问题后，安信证券立即进行现场调查培训并要求天利和进行整改。通过访谈，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对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规定理解不到位，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

为方便对外支付、结算，将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其他结算账户后对外支付。2016年11月9日祁云东通过员工高杰占用公司交通银行淄博分行（账号为：373010601018170064486）的资金458,555.56元，项目组分析2016年11月8日交通银行（4486）账户余额为133,230.25元，11月9日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该账户100万元，该笔占款无法摆脱占用募集资金的嫌疑，故该笔占款458,555.56元认定为占用的募集资金。

公司已充分认识到违规事实的严重性。为确保后续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安信证券针对采取了一下整改措施：

1、要求公司组织系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确保类似事件不再发生。要求公司尽快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具体规定，并明确各方义务和责任，对于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决策主体追究其责任。

2、要求天利和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的声明及承诺》：“本人承诺今后期间若进行股票发行等涉及募集资金的事项，将严格按照《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法律规章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杜绝任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如本人违反承诺给挂牌公司及投资者带来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关责任。”

七、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在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对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规定理解不到位，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为方便对外支付、结算，将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其他结算账户后对外支付。并且，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公司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存在募集资金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祁云东通过员工高杰借用 458,555.56 元的情形。以上行为违反了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存在不相符之处，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公司存在公司治理的风险及实际控制人不当的风险，若未能及时纠正和规范，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经核查，天利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违反了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治理风险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2017年4月7日